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0年，中原内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具体情况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切实履行股东大会赋予的董事会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积极推进董事会各项决议的实施，不断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确保董事会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

现就2020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情况做出如下汇报：

一、公司总体运营情况

2020年，公司所处环境面临诸多变局：中美关系缓而不柔，全球新冠肺炎疫情蔓延、新能源汽车发展带给传统内燃机技术的巨大挑战以及行业技术进步与市场竞争的日益激烈。我国汽车行业也经历了不平凡的一年，一季度受疫情影响，汽车产销量暴跌至谷底，好在年中回暖并逐渐填平了上半年的缺量。随着疫情的逐渐控制，汽车行业整体也出现转机。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数据显示，2020年我国汽车产销分别完成2522.5万辆和2531.1万辆，同比分别下降2%和1.9%。从市场情况来看，2020年汽车销量，自4月份以来持续保持增长，汽车行业总体表现出了强大的发展韧性和内生动力。

面对复杂多变的国内外形势、宏观经济不确定性以及行业市场出现的新变化，公司结合战略发展部署，重点在市场、技术等方面打造核心竞争力，通过管理模式创新、体制机制优化、SAP深化应用、流程再造等方式，扬长补短、寻求创新突破，实现各项经营管理目标提升和突破，确保了年度目标顺利达成，实现了公司健康、稳步、可持续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82,027.19 万元，较 2019 年度的 149,019.40 万元同比增长 22.15%；营业成本 129,566.64 万元，较 2019 年度的 101,070.59 万元同比上升 28.19%；实现利润总额 17,355.93 万元，较 2019 年度的 9,614.21 万元同比增长 80.52%；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960.99 万元，较 2019 年度的 8,811.84 万元同比增长 69.78%。

二、2020年度经营管理回顾

（一）公司经营情况概况

1、主营产品产销情况

	产量			销售量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与上年同比增减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与上年同比增减
按零部件类别						
气缸套	5,029.01 万只	4,496.07 万只	11.85%	5,097.56 万只	4,623.84 万只	10.25%
活塞	35.67 万只	13.84 万只	157.75%	27.29 万只	13.67 万只	99.66%
轴瓦	821.31 万片	670.92 万片	22.42%	870.32 万片	770.00 万片	13.03%
活塞环	5,444.25 万片			5,237.78 万片		
按整车配套						
整车配套	9,783.59 万（只/片）	4,756.89 万（只/片）	105.67%	9,699.58 万（只/片）	4,965.02 万（只/片）	95.36%
按售后服务市场						
售后服务市场	1,546.65 万（只/片）	423.94 万（只/片）	264.83%	1,533.37 万（只/片）	442.49 万（只/片）	246.53%
按区域						
境内地区	8,761.27 万（只/片）	3,383.48 万（只/片）	158.94%	8,686.04 万（只/片）	3,531.52 万（只/片）	145.96%
境外地区	2,568.97 万（只/片）	1,797.35 万（只/片）	42.93%	2,546.91 万（只/片）	1,875.99 万（只/片）	35.76%

本期主营业务产品活塞环产销量较去年同期增加较大，主要是本期将南京飞燕纳入合并范围所致。受此影响，本期按整车配套、售后服务市场、境内地区和境外地区分类统计的零部件产品产销数据均大幅增长；

本期主营产品活塞产销量较去年同期增加较大，主要是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内凯思汽车新动力系统有限公司主营产品钢制活塞成功进入高端示范市场，2020年已实现单月扭亏为盈，此后将逐步贡献业绩，盈利能力持续提升。

2、主营产品收入情况

产品分类	2020年		2019年		同比增减
	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重	
气缸套	1,448,120,632.80	79.56%	1,353,586,191.19	90.83%	6.98%
活塞	110,483,818.67	6.07%	45,511,013.54	3.05%	142.76%
轴瓦	23,098,763.48	1.27%	17,724,452.21	1.19%	30.32%
活塞环	144,833,663.58	7.96%			

其他	93,735,000.66	5.15%	73,372,325.04	4.92%	27.75%
----	---------------	-------	---------------	-------	--------

3、主营产品成本情况

产品分类	2020 年		2019 年		同比增减
	金额（元）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元）	占营业成本比重	
气缸套	1,032,739,077.39	79.71%	911,332,118.77	90.17%	13.32%
活塞	75,310,545.60	5.81%	31,413,098.35	3.11%	139.74%
轴瓦	21,899,892.38	1.69%	16,067,452.60	1.59%	36.30%
活塞环	117,198,353.02	9.05%			
其他	48,518,528.96	3.74%	51,893,261.00	5.13%	-6.50%

（二）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2户，减少1户。其中，南京飞燕活塞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南京理研动力系统零部件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公司控股孙公司新乡市九盛远图科技有限公司依法进行解散清算，2020年5月25日，该公司已完成工商注销。

2020年度，公司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计16家，明细如下：

序列	公司名称	持有股权比例
1	ZYNP Group (U.S.A) Inc.（美国子公司）	100%
2	Incodel Holding LLC	100%
3	ZYNP Asset Management LLC	100%
4	ZYNP EUROPE GmbH（德国子公司）	100%
5	Общество с ограниченной ответственностью "ЗУНП"（俄罗斯子公司）	100%
6	中内凯思汽车新动力系统有限公司	100%
7	河南省中原华工激光工程有限公司	97.17%
8	中原内配集团安徽有限责任公司	87%
9	中原内配集团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75.33%
10	中原内配集团轴瓦股份有限公司	73.33%
11	中原内配集团鼎锐科技有限公司	67.62%
12	中原内配（上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75.84%
13	南京飞燕活塞环股份有限公司	53.38%
14	南京理研动力系统零部件有限公司	60%

15	河南中原智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1%
16	中原内配（郑州）实业有限公司	51%

三、公司董事会运作情况

（一）董事会运行情况

2020 年，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7 次会议，涉及定期报告、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对外担保、对外投资等 34 个议案。公司全体董事能够按照法律、法规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的规定开展工作，认真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积极参加培训，学习有关法律 法规，以诚信、勤勉、尽责的态度认真履行董事职责。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下设的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战略四个专门委员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召开了 1 次会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了 2 次会议，战略委员会召开了 2 次会议，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科学和专业的意见参考。

（二）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1、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内部审计工作制度》其他有关规定，积极开展各项工作。2020 年，审计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认真审议了公司定期报告，审查了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续聘任会计师事务所、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等事项进行了讨论和审议。

2、提名委员会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对公司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选择标准及选聘程序进行认真审核并提出建议，切实履行了提名委员会职责。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对董事、监事与

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薪酬进行了审核,对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条件进行了认真的讨论及审核,切实履行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职责。

4、战略委员会

报告期内,公司战略委员会共召开了 2 次会议,就公司经营情况、行业发展动态、公司未来规划等内容与公司高管进行沟通交流,对公司收购北京航天和兴科技有限公司、江苏灵动飞扬科技有限公司部分股权事宜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

(三) 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2020 年,公司独立董事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制度指导意见》、《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义务,行使权力,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的各项议案,在涉及公司重大事项方面均充分表达意见,对有关需要独立董事发表事前认可意见或独立意见的事项均按要求发表了相关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积极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有效保障,切实保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利益。独立董事对报告期内历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以及其他相关事项均未提出异议。具体请见 2020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四) 信息披露情况

2020 年,董事会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行政法规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发布三会决议、定期报告、临时公告等 61 份。公司高质量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了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最大程度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五) 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2020 年,董事会积极推进与投资者之间的良性互动,保持投资者交流渠道畅通,帮助投资者了解公司、走近公司,切实维护投资者的参与权和知情权,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通过投资者电话、投资者互动平台、现场调研、网上业绩说明会等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联系和沟通。

四、公司 2021 年展望

2021 年，面对新格局、新阶段、新形势，公司紧紧围绕“三大战略目标”，牢固树立发展新思想，坚决贯彻公司战略部署，确保实现公司发展目标、经营目标、管理目标；积极践行合作新理念，主动在变局中寻找发展新机遇，力争在寻找新产业和新项目中实现突破性进展；全面推行经营新举措，主动适应证券市场新规范，确保公司规范经营、合规运作；加快构建技术攻坚新模式，主动锚定行业“卡脖子”技术突破，确保公司在技术引领和产业化中取得新成就；加速形成智能制造新业态，主动拥抱第四次技术革命，加快智能化、信息化、数字化建设；全面激活新团队，主动颠覆体制机制桎梏，确保公司战略发展规划的高效执行；持续集聚新能量，主动为员工与企业同繁荣、共发展赋能，实现公司与员工共享成果。

2021 年度，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从全体股东的利益出发，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自身实际情况，规范治理架构，以真实完整的信息披露、良好互动的投资者关系、严格有效的内部控制和风险控制体系，诚信经营，透明管理，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切实保障全体股东与公司利益最大化，努力创造良好的业绩回报。

谢谢大家！